

熊人公娶親

孫以蒼 / 文
薛聰賢 / 圖

在雲南廣西交界處，住着一個大山區，沒有比阿玉再漂亮的姑娘了。

阿玉的父親浦老丈是位勤樸的農人。擁有一片山坡地、三間茅草屋，另外還養了些雞鴨牛羊等家畜家禽。家境雖不算富裕，日子過得也挺舒服自在的。

山區荒僻，連鏡子都買不到。阿玉每天清晨，到屋前小溪中洗梳妝，當溪水映出她美麗的面孔時，阿玉總是暗自欣喜，感到無比的快慰。

有一天，阿玉正在溪中洗濯衣服，突然發現水中有个可怕影子，熊首人身，面目猙獰，隔岸對自己傻笑。

是熊人公！阿玉嚇得回頭就跑。一口氣跑到家，緊閉柴門，內心仍舊砰砰跳個不停。一直到傍晚，父親從田裏回來了，她才敢開門。

浦老丈見女兒滿臉驚惶，神色有異，忙問道：“阿玉，家裏出了什麼事啦？把你嚇成個這樣子。”

“我看不見了熊人公！阿爸。”阿玉餘悸猶存的說。

“牠沒把你怎麼樣吧，孩子？”浦老丈關心的問。

“沒有，牠沒有。”

“謝天謝地，沒有就好。”浦老丈寬慰的嘆了口氣。

熊人公是令山區的人聞名喪膽的怪物，來無影，去無踪，力大無窮，能手格猛獸，專吃百姓的家畜，甚至還吃人。所以一俗人一聽說熊人公，莫不失魂落魄，連小孩都不敢夜啼。

阿玉父女正談論著熊人公出現的事，忽見窗外黑影一閃，阿玉“呀”的一聲尖叫，倒在父親懷裏。原來熊人公龐大的身影已堵在門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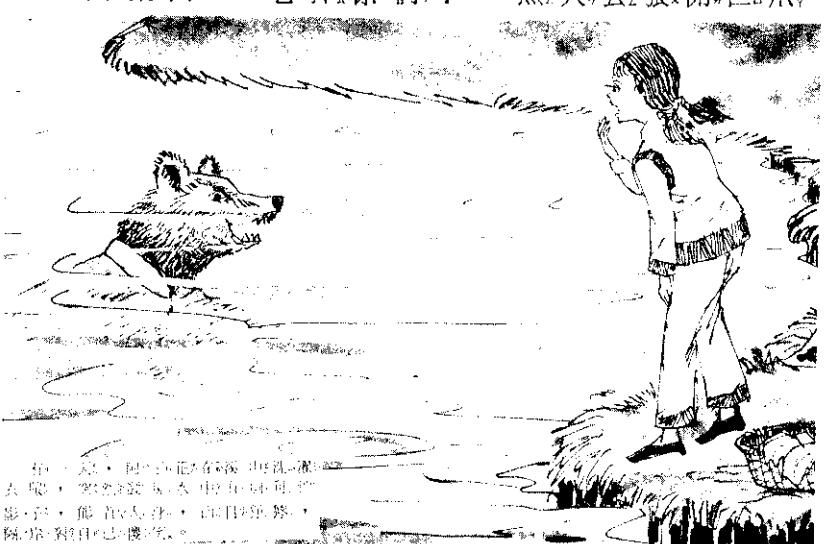
“不要怕，小姑娘，我不會吃你們，我是來求婚的。”熊人公面帶笑容溫和的說。

“求婚？你向誰求婚？”浦老丈顫抖著問。

“向你女兒，俺族最美妙的姑娘求婚呀！”熊人公大笑。

“那怎麼行，我女兒怎能和吃人的怪物結婚？”浦老丈忘記了危險，一口拒絕。

“不行也得行，不然我馬上吃掉你們！”熊人公張開巨爪。



，作勢欲撲。

“慢點。阿玉勇敢的站在父親的身前說：「你如果誠心向我求婚，那麼一切得按照我們族的規矩來，先下聘禮，然後再能成親拜堂。」

“聘禮，容易的事，你要什麼聘禮請開出來吧。」

“你聽著。」阿玉開口唱道：

“一要橄欖香蕉大，二要蒼魚八尺長，山豬山雞配成對，小羊綿羊配成雙，又要有蚊子來吹笛，又要馬留（猴子）抬嫁粧，另要禮銀三百多兩，還要禮金用公斗量，再要羊角紐三組，又要象牙似枝檜，又要三鑽蚊子醉，又要三鑽蛇膽漿，聘禮三天能送到，你我成親就拜堂，三天聘禮送不到，休想娶我作新娘。」

浦老丈在旁聽了，內心很佩服女兒的機智和勇氣。認為這樣一定會把熊人公難倒。但熊人公卻哈哈大笑道：「容易，容易，三天後我準把你所要的聘禮送到。可愛的姑娘，到時候你可不准反悔唷！」說罷，轉身躍過溪澗，剎刻之間已不見縱影。

到了第三天，熊人公真地把阿玉所要的聘禮一件不缺的送來了。浦老丈見狀瞪目結舌，阿玉也大感意外。

“新娘子，我們可以成親了吧？」熊人公得意洋洋的說。阿玉檢視了一下所帶的物件，冷靜而坦然的回答道：「好，我答應嫁給你。不過得請

族長來證婚，另請一位同儀來唱禮。順便邀約些親朋來祝賀。這一切就請我父親去辦。你稍待會，我進去打扮打扮。」

“那是自然，你請吧！我的新娘子。」熊人公高興的說。

阿玉走進房間附耳對父親囁咐了幾句話，浦老丈點頭會意，即去邀請賓客。不久諸多親友紛紛應邀趕至。最後年高德望的族長也到了，他和熊人公打了個招呼，便宣佈道：「現在婚禮馬上就是開始，請各位來賓就位。」他指定客人們坐在兩側的草地上。新娘坐鋪有紅氈的床上，新郎坐在樹下的紅石頭上。各人按座位置坐好，忽聽熊人公痛得哇哇怪叫，渾身毛突然起火燃燒。頃刻之際燒得皮開肉裂，惡臭難聞。原來牠坐那塊石頭乃是塊燒紅了的生鐵，熊人公身上毛多脂厚，一燃就著，痛苦又跳又蹦，沒好歹被燒成一團爛肉。

觀禮的僂人，見熊人公一死，山中除去了大害，個個歡喜



非常，大夥擠過去將牠燒壞的屍體投入水中。可是熊人公死後陰魂不散，自認死於人類的詭計，心有不甘，爛肉於是變成許多“螞蝗”——水蛭，專門吸取人類的血液，作為報復。所以至今廣西雲南的水蛭特別多。